

➡➡现在她明白了，在这个世界上自己的身体只能接纳老汪一个男人,尽管她看老汪有些不顺眼,觉得他落伍守旧没能耐。

●舒兰是我从小玩到大的好姐妹，我比她大两岁，小时候她就整天黏在我身后像个小尾巴，如果受了别的孩子欺负，她更要哭着跑到我身后，寻求我的保护。长大成年后，我们虽然有了各自的家庭，天天被很多杂事所牵绊，但我俩的友谊一点也没缩水，反而联结得更紧密了，我还是那个受她信赖的“大姐”。她的婚姻一直是众人所羡慕的。她和丈夫是邻居，两人青梅竹马一起长大，“文化大革命”初，舒兰被分配到南汇农场种地。她的丈夫老汪是三代工人出身，根红苗正，当时是百里挑一进了航天局一家所属的工厂。可是，他听说舒兰下了农村，二话不说，瞒着父母去跟学校毕业分配领导小组表决心，坚决要求到广阔天地中去锻炼自己。他终于争取到了与舒兰一起去了南汇农村，他俩在农场一个生产队里互帮互助呆了六年，又一起被招工回到了上海。

舒兰刚结婚时住在公婆家，公公婆婆都是本份的老工人，爱屋及乌，对这个如花似玉的儿媳疼爱有加，将全家最宽敞、最明亮的前厢房让他们做新房，老二宁愿自己住楼上的小阁楼。老汪人勤手巧，洗衣烧饭，家务事一律不让舒兰插手，就连下水道堵塞呀，马桶漏水呀，电灯保险丝烧断呀，都会自己修理，从来不用去请房管所的维修队。朋友们都说：舒兰你是从哪修来的这样的好福气呀！舒兰听了自豪之余，总拍着胸脯向小姐妹承诺：“有福同享嘛，你们家里有什么需要帮助的，打个电话来跟我说一声就行！”果然，小姐妹谁家遇到了水电煤方面的难题，一个电话打来，她丈夫风雨无阻总会骑着自行车赶过去帮着修理，而且总能药到病除。

1977年恢复高考后，我们这些人中的大部分人都兴致勃勃地报考了。舒兰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她极想考上大学，却又丢不下刚刚满岁的儿子。老汪便对她说：“儿子交给我，你尽管安心考大学去！”舒兰瞪大眼睛问他：“你真的不去考了吗？”老汪很平静地说：“真的，我刚刚做了厂里支部书记，马上离开也不好。”老汪在一家一百多人的街道小厂工作。

舒兰上大学四年，把家一股脑儿丢给了丈夫。那时候，他们已经有了自己二室一厅的房子，和公公、公婆分开住了。老汪在他那部老爷自行车前的横档上装了一只带绑带的小木椅，每天清晨，老汪将儿子塞进小木椅，绑紧了，骑着车去厂里上班，儿子就送进厂隔壁的托儿所。傍晚，老汪下班，带着儿子回家，做饭洗衣服，喂好饭后又要给儿子讲故事，哄儿子睡觉。舒兰住在学校的集体宿舍里，星期六下午回家，看见家里收拾得窗明几净，儿子养得白白胖胖，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惬意和舒适。

舒兰读的是英语专业，大学毕业后原是分在了中学当英语教师，认真真教了两年书，她就辞职了，应聘到一家合资公司任公关部经理。舒兰人长得漂亮，口才又好，又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很得上司器重，真是如鱼得水。老汪在厂里兢兢业业，颇受职工爱戴，后来就调到上级公司任工会主席去了。他们的儿子也是小学中学大学一路顺顺利利地读下来，现在已经是大三，还有一年就毕业了。

由于我和舒兰是多年要好的老姐妹，所以老汪也没把我当外人。去年刚过五一节后的一天，当老汪找到我家告舒兰的状时，我着着实实大吃了一惊。在我的心目中，像他俩这样同舟共济相濡以沫的夫妻关系是不可能出现问题的。

●那天晚上将近 10 点多了，老汪忽然敲开了我家的门，我才惊异地发现，这个一向被我们称为“丈夫标兵”的憨厚的汉子，往常总是笑眯眯的眼睛红肿着，两颊将近“瘦身”了一大块，整张脸装满了疲惫和失意。我满脸狐疑，问道：“舒兰出了什么事？”他默默地摇摇头，重重吐了一口粗气，瓮声瓮气道：“舒兰……出事了！你们要劝劝她，我真怕她被人骗了！”我吓了一大跳，忙问是怎么回事，老汪吞吞吐吐说出了原因。

原来舒兰最近经常晚归，连周六周日也不安宁，常常一个男中音打来电话，她便匆匆忙忙就出去了。我哈哈大笑道：“老汪你是不是乱七八糟的家庭情感剧看多了，哪怕天下夫妻都离婚了，舒兰也不会离开你的。她是公司公关部经理，自然有很多应酬的。”可老汪固执地说：“我感觉的出来，她外面有人了，现在她都懒得和我说话，甚至不愿意让我再碰她一下……”我看他说的那样肯定，何况不到万不得已他怎么会把他夫妻之间那么隐私的事情告诉我呢？我忽然想起舒兰对小说《失乐园》的不正常着迷，那本书本来是她推荐给我们看的，据她自己说一口气连看了三遍，每每看得泪流满面、不能自已，我心一沉，这事八成不是捕风捉影，难道舒兰真的有了新的感情？

我答应老汪自己会去找舒兰问个明白的，我犹豫了一下，把自己的下半截话给缩了回去，最终没有向他做什么保证。因为我知道：陷入感情泥沼的人是任谁也拉不回来的，婚外情犹如罂粟花：美得妖艳夺目但令人无法自拔！

舒兰一听老汪跑到我家告状，忽地从沙发上窜起来，忿忿地说：“他现在越来越俗气了，就一个家庭妇女那点水平，我天天忙得陀螺转似的，回到家他还让人消停，死缠烂打问这问那，你说他烦不烦？”

我盯着舒兰的眼睛，我发现她的眉毛和眼睫毛都仔细地修饰过，而她以前从来都是崇尚自然美的。我说：“从前你们俩要好得跟藤绕树似的，我们都羡慕，你从前怎么不嫌烦呀？”舒兰回避了我的目光，她涂抹得粉白的脸庞微微地泛起红晕，看来老汪的猜测没错，看来舒兰真的红杏出墙了。

舒兰终于告诉了事情，年届不惑的她最近竟然遇到了一个强烈的仰慕者。那人正是她现在所在的公司从香港调过来的新任老总卫强，一个事业成功风度翩翩充满男性成熟魅力的男人。开始，卫强每每邀请她一起出席各种社交场合，她并不在意，她以为这是公关工作的需要。可是到了后来，卫强在社交结束后要她共进夜宵，又常常感叹赞美她的风度



情事 倾诉与聆听,城市人的情感故事。 请勿对号入座。 王志强 摄 组合 I 我难忘的一场情感经历 口述/虹娣 整理/飞侠

“知己”莫如“贴己”

和气质；再到后来，卫强在汽车里又大胆地握住了她的手。舒兰在向我描述这一切时双眸闪亮，双颊微红，她说在卫强充满爱慕的目光下，她觉得自己变得年轻了，漂亮了。我提醒她，老汪为你付出了这么多，难道他不爱你吗？他不欣赏你吗？舒兰想了想说，老汪从来不用那样火辣辣的眼光看她；他从来也不会说那些充满激情的话；他在过情人节时只会做一碗大排面或者鲮丝面什么的，从来想不到去买一束美丽的玫瑰花给自己浪漫一下。

我本身作为一个女人，也走了人生的将近一大半旅程，曾经也反省过：我以为女人天性中最大的弱点就是虚荣，所以经常被那些虚张声势的爱情麻痹住，也会被精心策划的爱情骗局所迷惑。

●舒兰信誓旦旦对我说：她和卫强之间什么也没发生，最多只是让他抓住自己的手而已，她也绝对没有离开老汪，和老汪离婚。可是她也不想拒绝卫强对她的爱慕和殷勤，因为如果拒绝的话，一则就得罪了卫强，她该在公司中如何立脚？二则卫强的赞美已经成了她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调味品，使自己枯燥乏味的中年生活变得又有滋有味起来。

为了自己多年的好姐妹以后不受到伤害，我警告她：千万不能玩感情游戏，我们看到的、听到的还不够多吗？！这种游戏能有几个结局是好的？舒兰却说我迂腐守旧，她说，出了夫妻之外，男女之间就不能互相欣赏互相爱慕了吗？男女之间为什么就不能保持一种不是情人却比朋友更进一步的关系呢？这种关系可能用“知己”来形容比较恰当。舒兰说她相信自己也相信卫强，他们都是有知识有素质的阶层，他们有能力把握这种暧昧关系的分寸，不妨碍双方家庭又能使自己精神上得到分外的欢愉。

我反问她，如果老汪也去找一个不是情人却比朋友更进一步的知己女友呢？你能容忍吗？舒兰笑道,我真希望他去找一个呢，不过谁能去找他呢？

从理论上我无法反驳舒兰，我甚至有些自惭形秽，我怕我对她干涉太多了她会以为我在妒忌她，哪个女人不想得到男人的欣赏和赞美呢？尤其是富有成熟魅力的成功男士。

我如何去回答老汪？反复思考了大半夜，我决定对他隐瞒真相。像老汪这样本分的男人肯定接受不了舒兰的观念，反而会加速他俩之间的矛盾。于是我告诉老汪，舒兰的确是工作太忙，现代社会竞争这么激烈，舒兰若不拼命干，比她年轻比她漂亮比她学位高想做到她的位置的女孩子大有人在，老汪是个老实人，他信了我的话。

半年后的一个雨夜，我忽然听到门铃响，从猫眼望出去，竟然是大忙人舒兰！忙开门，舒兰立刻闪了进来，又赶忙把房门关上，好像怕什么人追进来似的。我看她浑身被雨淋得湿透，脸上残妆斑驳，眼神躲躲闪闪，我心忽的揪成一团，我想一定发生了最不该发生的事。那时她抬起头，目光幽幽地看着我，说：“我把卫强推开了，我把他推倒在地板上了，就跑出来，不敢回家，怕在老汪面前哭出来，只好来找你，

大姐，你想怎么骂我就怎么骂吧！”

舒兰和卫强这种不进不退的暧昧关系保持了大半年左右，她觉得在如今的浮躁社会，像卫强这样有克制力又善解人意的男人真是难能可贵，心里不免对他又多了几分好感。有时潜意识里甚至盼望卫强来点过激的举动，因为卫强平时举止太合规矩了。舒兰便暗暗怀疑，也许卫强仅仅把自己当成一名好部下呢？有一天舒兰的生日到了，老汪嘱咐她下班早点回家，说儿子也要从学校赶回来为她庆祝生日。可是卫强在电梯中碰到了她，约她共进晚餐，说特地订了波特曼大酒店的包房，因为今天是她的生日。舒兰望着卫强情意绵绵的眼睛差点把持不住自己，她好像预感到今晚会发生什么的，又害怕又期望。舒兰打电话给老汪，说是有紧要公务不能回家吃晚饭。结果她去赴卫强为她精心设置的生日宴了，卫强的甜言蜜语和琥珀色的香槟酒就这样一杯一杯灌到舒兰的肚子里，她醉了，竟由着卫强将她拥进怀里。

●舒兰后来对我讲述，直到卫强解开她的衣扣，湿漉漉热烘烘的手触摸到她的胸口，她浑身嗖地起了鸡皮疙瘩，胃里面拱拱地恶心。她清醒过来，狠命将卫强推开了。现在想想真是后怕，幸亏没酿成大错呀！

舒兰感慨地说，她佩服卫强敬慕卫强，她以前以为自己是喜欢他的，可她和卫强就只能保持朋友和同事这样的关系了，再往前跨一步的所谓充满暧昧情调的“知己”关系她接受不了。现在她明白了，在这个世界上自己的身体只能接纳老汪一个男人，尽管她看老汪有些不顺眼，觉得他落伍守旧没能耐。我笑道：那是因为你爱老汪呀，你的感官你的触觉刚才警告了你，你只能接纳你爱的男人，并且连同他的缺点一起接纳。还有你的素养、你的道德观一起帮你作出了最正确的选择。舒兰想了想，朝我会心一笑，看来是真的相通了。

随后舒兰辞退了薪金丰厚的公关部经理的职位，找了份培训学校管理教师的工作。虽然收入少了很多，但不那么操心了，以前常常为情所困的俏脸上也越来越多地绽放其满足的光彩。是呀，有一个爱她胜于爱自己的老公，有一个听话争气的儿子，又有一份还算满意的工作，作为一个女人，又有什么满足呢？

工作清闲了，业余时间就多了，她又拿起了笔，经常性地写一些散文、随笔之类的小文章，由于她年轻时是一个文学爱好者，文笔功底还是有的，所以作品经常被报刊采用，望着报上自己的文章和一张张稿费领取单，那时她快乐得像个孩子般。

这一段时间，舒兰和老汪正在积极筹备庆祝他俩的银婚纪念日，看到他俩现在凡事有商有量，亲密无间的样子，我暗暗庆幸舒兰闯过了她感情生活上的一道难关。

我并没有将舒兰的这段故事告诉其他的小姐妹，女友聚会时，在讨论谁的婚姻最美满时，大家一致推崇舒兰和老汪是最美满的一对，一直是模范夫妻的典范。舒兰却把手悄悄地握住了坐在她旁边的我的手，低声地说着：“大姐，多亏你了！”这简单的六个字蕴涵了太多的感谢，我懂！